

##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修订）》，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亦争先生不再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董事长赵燕女士提名，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曹富国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审计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陈关亭	王颖千、曹富国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